

GIDH 47/005

5.

党 政 志

导 语

《什邡县志·党政志》，由党派群团、政权、政事纪要三部分组成。清末，什邡行政长官为知县、知事。宣统三年仿君主立宪，有议事会参事会设立，仍“大政统于朝廷”，形式上“庶政公诸舆论”而已。民国时期，县政府、县党部、县参议会并存，虽称“以党治国”，实是“党溶于政”，大权在政。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中国共产党什邡县委员会为统一领导；什邡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为地方权力机关；县一级政府为执行上级政府的政策法令和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的行政机关；县的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实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

解放三十多年来，什邡跟随全国步伐，进行了一系列革命变革，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都取得显著进步，成功是主流，失误是瑕不掩瑜的。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改革的逐步深入，效果更加显著。

第一章 党派群团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

一、解放前在什邡的活动

民国十六年（一九二七年，以下类推），重庆发生“三·三一”惨案后，在重庆中法大学任教的共产党员赖明果（又名赖振声）奉命转移，于民国十八年由广汉县转到什邡师范学校和什邡县立初级中学兼课，从事革命活动，发展学生李德新（又名李霖明）、雷自知（又名雷天才）等人为党员，建立什邡县特支，赖任特支书记，受中共川西特委领导。

民国十七年二月，什邡县中山学校学生李纲（又名李云伯）经陈吕彬介绍，参加共产主义青年团，建立共青团支部，李任书记。

民国十八年党在什邡曾多次组织领导学生运动，以开展“择师斗争”为名。学生纷纷走上街头，贴标语，作讲演，提出“打倒军阀”、“打倒劣绅土豪”等口号，国民党当局实行镇压，地下党负责人赖明果于是年底离县，李纲被捕（后经保释）。

民国十九年十月，地下党领导了驻广汉的第二混成旅的武装起义（后称广汉“二五”兵变）。什邡中共党员雷自知亦参加了这一斗争，失败后，起义队伍经什邡向绵竹、红白方向撤退。这时，广汉、什邡、绵竹一带革命处于低潮。

民国二十年，中共四川省委为了加强这一地区的领导，决定将中共绵竹县委组建为中共绵竹中心县委，领导绵竹、安县、罗江、什邡、彭县、彰明六县党的组织。民国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又成立绵（竹）、安（县）中心县委，除继续领导上述六县外，工作范围扩大到广汉、绵阳、德阳九县党组织的地下斗争。什邡党员李德新、雷自知、陈能煊等曾抽调去中心县委工作。

民国二十三年底，中共绵、安中心县委遭到破坏，什邡中共党员雷自知、卿列枢、陈能煊、刘雄、黄道德、黄道全、郑会昌等七人先后被捕，经川军二十九军田頌尧的“清共”组织审讯后，由绵阳龙华办事处押回什邡。时李纲亦再次被捕。民国二十四年初，什邡县成立“清共委员会”，上列被捕人员均叛党，致使县境内党团组织遭到彻底破坏。

民国二十八年秋，中共党员刘国瑞接受川康特委秘书长张文澄交代的任务，由四川大学来什邡县立初级中学任教，开辟党的工作。刘利用讲授语文和历史课，向学生宣传八路军、新四军英勇抗日，国民党顽固派消极抗日和积极反共的事实，并对出身贫苦、追求进步的学生，个别地组织他们阅读革命书籍，进行启发和教育。经过考察，于民国二十九年上半年，分四次秘密吸收了刘代合、余章鑫、廖德成、曾繁昌、陈能安、肖顺和、钟世豪等七人入党（均为学生）。没有建立支部，以个别联系方式传达过南方局关于组织青年去延安的指示。“皖南事变”后，北去控制转严，原准备赴陕北的计划未能实现。民国三十年一月刘国瑞离什，根据上级指示，什邡正式建立支部，廖德成任书记，余章鑫任宣传委员，刘代合任组织委员。由于未与上级接上头，支部活动由减少到停顿，后因成员读书、转学外地，联系中断。

二、中国共产党什邡县委员会的建立

一九五〇年一月四日，中共川西区党委任命陈洗星为什邡县委书记。七月二十六日经中共川西区党委批准，由陈洗星、陈光、刘子胜、阎仪等四人组成中共什邡县委。九月二十日增加孙琦堡为委员。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又增加委员韩光烈。

一九五二年八月十四日，陈光继任县委书记。一九五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李斌文任县委副书记，委员变动后仍为三人。

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三年，县委先后设秘书处、组织部、宣传部、武装部、统战部、纪律检查委员会、保密委员会。

县委领导下的群众性组织有：什邡县总工会、什邡县农民协会、什邡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什邡县工作委员会。临时机构有：什邡县土地改革委员会工作团、什邡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历二年，后停止活动）。

一九五四年，改秘书处为办公室，撤销土改工作团，保留原设其他机构。

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张作干被任为县委第二副书记，一九五五年一月，陈光调离。

一九五五年一月，樊正师任县委书记，新增设农村工作部。

一九五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召开中国共产党什邡县第一次代表大会，代表二百六十四名，选举成立了新县委。计：正式委员十九人，候补委员四人，书记樊正师、副书记张作干、薛全孝。新增设工业交通工作部、财政贸易工作部，农民协会因已完成历史任务而撤销。

同年九月，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指出：现在，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

不久，八大的正确路线遭到“左”倾错误的干扰，出现了“反右派扩大化”、“大跃进”、“公社化”、“反右倾”等重大失误，给党和国家、也给什邡全县人民造成严重损失。

一九五九年底，什邡、广汉建置合并，成立新的中共广汉县委。

一九六〇年三月，召开中国共产党广汉县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四百二十九人，选出并县后的县委。计：委员二十九人，候补委员十三人，常委九人。书记：张作干。副书记：张孝先、高未龙、杨析综（补选）、陈国贵、杜亮、高德庆、赵文渊（补任）。县委机构也因之扩大，人员增加。不久实行“干部大批下放”，部份干部退职。一九六二年底，恢复什邡县建置。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正式分县办公。由温江地委批准什邡县委设置常委九名。书记：张作干。副书记：陈国贵、高未龙。一九六四年六月，补任邹钦洪为副书记。县委机构大体同前，将原农工部、工交部、财贸部分别改为农林政治部、工交政治部、财贸政治部，建立贫下中农协会。

本届县委执行中央“调整、充实、巩固、提高”方针，农业的稻、麦、油菜、生猪及农田基本建设、水利设施等都取得超过历史水平的好成绩。

一九六六年四月七日，召开中国共产党什邡县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二百八十四人，选出正式委员二十九人，候补委员九人，常委九人，监委五人。书记：高未龙。副书记：邹钦洪、李兴元。监委书记：李兴元。副书记：王存福。增设了党校。

一九六六年秋后，遭“文化大革命”冲击，县委陷于瘫痪。一九六八年十一月，什邡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实行了党政合一，取代了县委。一九六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成立中共什邡县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组长：巩立荣。成员：邹钦洪、房普、穆景印、岳升权。

一九七一年五月四日，召开什邡县第四次党代表大会。代表五百七十一人，选出县委委

员三十六人。第一书记巩立荣。书记：高来龙。副书记：穆景印、房普。常委四人。

一九七六年十月，打倒了“四人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全面纠正“文化大革命”和以前的“左”的错误。确定了“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作出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平反了重大冤假错案，从而使党掌握了拨乱反正的主动权。

一九七八年十月，召开了什邡县第五次党代表大会。代表五百一十七人，选出县委委员二十四人，候补委员八人，常委十三人，纪委委员七人。书记：张礼隆。副书记：叶成章、邹钦洪、程思义（后任命）。一九八一年春，张礼隆调职，罗同春任县委书记。一九八三年十一月，罗同春调职，叶文光任县委书记，王昌云、吕锋任副书记。

县委的组织机构有：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纪律检查委员会、保密委员会、党校。撤销原有的农林、工交、财贸部。

县委的直属群团有：县总工会、县科协、县妇联、共青团县委。

中国共产党什邡县委员会主要负责人表

阶段序号	年代	机构全称	职 称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解放初期	1950 ↑ ↓ 1954	中共什邡县委员会	书 记	陈洗星	山西崞县	1950年1月—1952年8月
			书 记	陈 光	山西崞县	1952年8月—1955年1月
			副书记	李斌文	山西代县	1953年5月—1954年12月
			副书记	张作干	山西代县	1954年6月—1956年5月
第一次党代表大会	1955 ↑ ↓ 1959	中共什邡县委员会	书 记	樊正师	山西河曲	1955年1月—1956年9月任书记 1956年9月—1959年12月任第一书记
			副书记	张作干	山西崞县	1956年5月—1959年12月
			副书记	薛全孝	山西临县	1956年5月—1959年6月
第二次党代表大会	1960 ↑ ↓ 1962	中共广汉县委员会	书 记	张作干	山西崞县	1960年1月—1962年12月
			副书记	张孝先	四川广汉	1960年1月—1962年12月
			副书记	高来龙	山西崞县	同 ↑ ↓ 上
			副书记	高德庆	山西洪洞	
			副书记	杨析综	四川大邑	
			副书记	杜 亮	山西崞县	
			副书记	赵文渊	山西崞县	
			副书记	陈国贵	山西洪洞	

(续前表)

阶段序号	年 代	机构全称	职 称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恢复什邡建置	1963 ↑ ↓ 1965	中共什邡 县委员会	书 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张作干 陈国贵 高未龙 邹钦洪	山西崞县 山西洪洞 山西崞县 四川什邡	1963年1月—1963年3月 1963年1月—1965年3月 1963年1月—1965年3月 1965年3月—1966年4月代书记 1964年6月—1966年4月
第三 次党 代会	1966 ↑ ↓ 1968		书 记 副书记 副书记	高未龙 邹钦洪 李兴元	山西崞县 四川什邡	1966年4月—1967年1月 1966年4月—1967年1月 1966年4月—1967年4月
文革 时间	1969 ↑ ↓ 1971	中共什邡 县委核心 领导小组	组 长 副组长 副组长	巩立荣 邹钦洪 穆景印	山东高唐 四川什邡 河南滑县	1969年11月—1971年6月 1969年11月—1971年6月 1970年6月—1971年6月
第四 次党 代表 大会	1971 ↑ ↓ 1977	中共什邡 县委员会	第一书记 书 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巩立荣 高未龙 穆景印 房 普 邹钦洪 叶成章 高向荣 张礼隆	山东高唐 山西崞县 河南滑县 河北宝坻 四川什邡 四川郫县 山西永济 四川什邡	1971年6月—1974年2月 1971年6月—1977年8月 1971年6月—1978年12月 1971年6月—1977年4月 1975年2月—1978年12月 1971年6月—1978年12月 1975年7月—1977年6月 1975年12月—1977年8月
第五 次党 代表 大会	1978 ↑ ↓ 1983	中共什邡 县委员会	书 记 副书记 副书记 书 记 副书记 副书记 书 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副书记	张礼隆 叶成章 叶文光 罗同春 邹钦洪 程诗义 叶文光 张家成 王昌云 吕 锋	四川什邡 四川郫县 四川什邡 四川邛崃 四川什邡 四川什邡 四川什邡 四川什邡 四川什邡 四川什邡 湖北黄梅	1977年8月—1980年12月 1978年12月—1982年8月 1980年12月—1983年11月 1981年1月—1983年11月 1978年12月—1983年11月 1978年12月—1983年10月 1983年11月—1984年7月 1982年3月—1983年11月 1983年6月—1984年8月 1984年8月—1985年11月

中国共产党什邡县委员会直属机构沿革表

机构名称	沿 革 情 况
中共什邡县委 办公室	1950年中共什邡县委秘书处（室），1954年中共什邡县委办公室，1963年中共什邡县委办公室，1971年5月中共什邡县委办公室。（1968年11月—1971年4月，其业务并入县革委四大组）
中共什邡县委 组织部	1950年中共什邡县委组织部，1963年中共什邡县委组织部，1968年11月县革委政工组组织组，1973年5月中共什邡县委组织部。
中共什邡县委 宣传部	1950年中共什邡县委宣传部，1963年中共什邡县委宣传部，1967年县抓革命促生产指挥部宣传处，1968年11月县革委政工组属宣传组，1973年5月中共什邡县委宣传部。
中共什邡县委 统一战线工作部	1950年中共什邡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1963年中共什邡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文革期间机构瘫痪，1975年恢复设置中共什邡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中共什邡县委 农村工作部	1955年中共什邡县委农村工作部，1963年元月改建中共什邡县委农林政治部，1971年县革委生产指挥组农业组，1973年中共什邡县委农村工作部，1979年3月撤销。
中共什邡县委 工业、交通工 作部	1956年中共什邡县委工业、交通工作部，1957年中共什邡县委工业、交通、财政、贸易工作部，1963年中共什邡县委工业交通政治工作部，1971年县革委生产指挥组计划工交组，1973年中共什邡县委工业、交通工作部，1979年3月撤销。
中共什邡县委 财政、贸易工 作部	1956年中共什邡县委财政、贸易工作部，1957年中共什邡县委工业、交通、财政、贸易工作部，1963年中共什邡县委财贸政治部，1971年县革委生产指挥组财贸组，1973年中共什邡县委财政、贸易工作部，1979年3月撤销。
中共什邡县委 纪律检查委员 会	1952年10月中共什邡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1956年中共什邡县委监察委员会，1963年1月中共什邡县委监察委员会，“文革”期间机构撤销，1973年中共什邡县委组织部代行纪律检查工作，1979年恢复中共什邡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什邡县委 保密委员会	1952年中共什邡县委保密委员会，1963年中共什邡县委保密委员会，“文革”期间机构瘫痪，1979年4月恢复中共什邡县委保密委员会。
中共什邡县委 党校	1963年中共什邡县委党校，“文革”前期瘫痪，1971年中共什邡县委党校恢复。
老干部局	1983年12月中共什邡县委组织部老干部局。

三、基层组织 and 党员

一九五〇年底，建立五个区委会，县人民政府及所属单位相继建立总支、支部。全县计有总支一个，党支部九个，有党员五十一人。其中：男四十九人，女二人。

一九五一至一九五二年上半年，全县大部分地区已完成土地改革，并建立了乡、镇人

民政府，机关单位逐步完善。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开展“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四大任务以及征粮、支前、土改、镇反、“三反”、“五反”等工作，培养锻炼出一大批积极分子。一九五一年七月，发展邹钦洪等七人为中国共产党党员。

一九五二年初，全县开展整党建党活动。根据地委关于发展党员的计划，公开建党，集中训练，就地发展，着重在完成土地改革的地方发展一批新党员（机关单位也相应发展）。到一九五三年底，全县有党员三百六十五人，其中：男三百二十六人，女三十九人，增设城关区委，共辖党支部四十八个。

一九五四到一九五六年三年中，根据中央组织部“积极慎重”的建党方针，先后发展了一批新党员，一九五六年末，全县有区委会四个，总支六个，支部四十个。党员二千二百一十二人，其中：男一千九百四十七人，女二百六十五人。

一九五七年，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结合“整风反右”、“人民公社化”、“反右倾”等运动，进行组织建设。到一九五九年底，全县组建基层党委会一十六个，总支五个，党支部三百一十一个。党员三千九百四十五人，其中：男三千四百七十一人，女四百七十四人。

一九五九到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前夕，党的基层组织撤销了平坝三个区委会，保留山区一个区委会，其时，有党委二十二个，总支六个，支部三百四十九个。党员四千八百六十四人。其中：男四千二百五十五人，女六百零九人。

一九六六年六月开始，什邡是所谓“四清运动”纳入“文化大革命”的县，其时，四清工作团（队）在贯彻发展党员上存在“只积极不慎重的倾向”，在不到半年时间内全县竟发展党员三千零八人，接近达到前十六年发展的总数。

一九七一年，依据毛泽东关于“五十条的建党大纲”和“吐故纳新”的指示，什邡开展了整党建党运动，后期搞突击入党，党员素质下降，一九七一年末，党的基层组织有区委一个，基层委员会二十个，总支部四个，支部三百八十三个。党员一万零二百一十一人，其中：男八千六百四十一人，女一千五百七十人。

粉碎“四人帮”后，一九七七至一九七八年全县开展整党整风运动，党的建设逐步走上正轨。一九七八年末，党的基层组织有区委会一个，党委会二十九个，总支部一十一个，党支部六百零六个。党员一万三千九百一十八人，其中：男一万一千九百七十二人，女一千九百四十六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县委遵照上级指示，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工作，举办党训班，上党课，普遍建立党的积极分子名单。本着“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的原则，着重从工农业生产骨干、文教卫生、科技战线上吸收一部分新党员。一九八三年底，全县有区委会一个，党委会三十五个，党总支二十九个，党支部七百一十三个。党员一万五千七百五十二人，其中：男一万三千六百八十八人，女二千零六十四人。

四、党 务

（一）组 织

1. 选拔吸收干部

五十年代初，县委从青年学生、农民、工人中选拔一批优秀积极分子，充实干部队伍。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省、地逐年分配来部分大、中专毕业生，从一九六五

至一九八一年，全县又先后从农村基层干部和积极分子中选拔一批干部。计：一九六五年从四清工作队吸收八十九人，担任各级领导，一九七六年从贫下中农中吸收三十人到公社担任不脱产的党委副书记和群团组织负责人。一九七七至一九七八年的自然减员补充中，吸收干部七十余名，加强公社干部队伍。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中央反复强调：按照“四化”的要求，选拔成千上万的优秀中青年干部，建设好各级领导班子。一九八〇年县委召开了组织工作会议，大胆选拔一批优秀年轻干部担任了县、区、公社各级的主要领导。各级党组织还建立预备干部名单，订出培养、培训、选拔规划。到一九八一年底，全县十九个公社党委书记的平均年龄，从一九七八年的四十六岁，下降为三十三点三岁，正、副书记共六十九人，平均年龄三十五点五岁。文化程度：大专二人，占百分之二点九；高中或中专十六人，占百分之二十三点二；初中三十二人，占百分之四十六点四；小学十九人，占百分之二十七点五。年龄结构、文化程度都有较大变化。一九八一年统计，全县提拔正、副局长十五人；相当于区、科级的经理、秘书等十九人；县属完中正、副校长，支部书记五人。对一些干部采取了调整、离休、退休等措施。

一九八三年四季度，县级机构进行改革、调整后的新班子，人员数量减少，平均年龄下降，文化程度提高。

2. 审干

一九五六年，县委根据中央和省委指示，开展审干工作，分两批进行。一九五六年七月，由组织部长阎秉祥、副部长张开来、高未龙负责，抽调干部二十六人，负责县的审干工作。第一批审查干部总数为五百二十一人，其中重点对象三十九人。按职衔分：区级主要干部八十四人，其中重点对象十九人；一般干部四百三十七人，其中重点对象二十人。按部门分：党群公安要害部门一百零五人，其中重点对象十二人。按党群分：党员一百九十九人，其中重点对象八人。同时还就提拔、发展党员的对象作了一般性审查，计一百三十三人，对审查对象都分别作了结论。

第二批审查干部的工作于一九五八年三月开始，十月结束，共审查干部一千四百零二人。其中：区、科级四人，乡干部二百二十四人，初级医务人员四十六人，中、小学教职工六百一十人，营业员一百一十七人，公私合营的原私方职员一百五十六人，其他干部二百四十五人，确定为重点审查对象的二百八十四人，占审查干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点三。在总数中，党员二百三十六人，重点审查对象中党员为一十一人。审查结果，作定性结论的二百三十六人，占重点对象的百分之八十二点八一。无问题的四十八人，占百分之十一十六点八四。

3. 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

一九五五年七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展开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要求贯彻“提高警惕，肃清一切特务分子；防止偏差，不要冤枉一个好人”和“一个不杀，大部不捉”的方针。什邡从一九五六年六月开始，至一九六二年六月结束，历时六年。

肃反工作指定县委副书记张作干和赵文渊负责，成立县委“五人小组”，下设办公室（简称五办），抽调专职干部七十八人，兼职干部一百二十八人。对一千一百八十八人的政治历史问题作出结论。

（二）宣传

1.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宣传（一九四九至一九五六年）

从一九五〇年起，先后成立“什邡县县级机关学习委员会”、“什邡县文化补习学校”、

“什邡县业余文化补习学校”，配备了专职教员，编制教学计划，参加学习的在职干部达六百三十八人。通过学习《干部必读》及党的各个时期的主要政策，党员和干部的文化、政治理论水平得到提高。“抗美援朝”运动中，全县展开声势浩大的“和平宣言签名运动”、“参军支前运动”，广泛制订“爱国公约”，踊跃捐献物资、写慰问信，支援抗美援朝正义斗争。

一九五三年十一月，根据省委《关于进一步深入学习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计划》，按照《宣传提纲》，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和宣传，组织辅导报告、进行测验。同时，县委推荐党员、干部到省革大、党校、大专院校、县农训班等处培训进修（二千五百人次）。并在各区乡镇确定报告员一百九十四人，举办为期两月的“农业合作化”、“统购统销”的图片、实物展览，开展批判“李四喜退坡思想”等活动。

2.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的宣传（一九五七至一九六六年）

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发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重要讲话。四月二十七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一九五八年，县委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的“八大”二次会议通过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及其基本点，以及“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的理论，全县出现了全民炼钢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高潮。“四高五风”的“左”的错误也随之严重泛滥，导致生产力严重破坏。

一九六二年一月十一日至二月七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扩大会议（即七千人大会），初步总结了一九五八年以来的经验教训，号召全党踏踏实实、干劲十足地做好调整工作。什邡县委书记张作干出席了这次会议，回县作了传达，并向全县人民提出：“重打锣鼓重开台，努力搞好生产，把损失补回来”的口号。

一九六三年五月，毛泽东在杭州会议上的讲话，把社会主义社会一定范围内存在的阶级斗争作了扩大化和绝对化的论述，为以后的“四清”运动和“文化大革命”运动，提供了理论指导。

一九六四年二月，毛泽东发出“农业学大寨”的号召。全县开展学大寨运动，县委组织干部于一九六四年至一九六五年间，深入农村进行宣传，制定学习和实践的规划，后因开展“文化大革命”，县委机关瘫痪，宣传工作停滞。

3. “文化大革命”十年中的宣传（一九六六至一九七六年十月）。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篡夺“文化大革命”领导权后，利用宣传工具，大造篡党夺权的舆论，宣传工作严重陷于混乱。这段时间所进行的“农业学大寨”、“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以及各式各样“革命大批判”的宣传活动，无不贯穿“左”的东西。一九七五年二月，全县召开四千余名干部参加的“什邡县农业学大寨先进生产（工作）者代表大会”，评选出四百三十八个先进集体，六百六十三名先进个人。同年九月，什邡被中央命名为“农业学大寨”先进县。

一九七八年二月，县上再次召开四千三百多人的“农业学大寨”经验交流会。有八百二十八名先进代表受了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逐步纠正宣传工作中的“左”的偏向。

4. 党的新时期总任务的宣传（一九七六至一九八一年）

党的十一大和全国五届人大制定全党和全国人民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总路线。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及一系列中央文件下达后，什邡先后召开县委扩大会议和四级

干部会进行传达，县委为贯彻党的路线作了部署。一九七八年七月开始，在全县分期分批培训理论骨干，系统地学习马列、毛泽东有关政治经济的理论，打好揭批“四人帮”的战役，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宣传。并从一九七九年三月起，在全县城乡广泛组织学习宣传。

一九八一年六月，中共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深入学习《决议》，县委从当年下半年到一九八二年春节，先于皂角公社进行宣传试点，然后在全县推广。

一九八三年，继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二大精神和中央关于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开创各项工作的新局面。其间，重建各级党的宣传员、报告员二千三百人。五月份起，组织干部职工以七个月时间学习《通俗哲学》，加深对十二大文件的理解。

5. 新闻报道

一九七一年六月，据《川核发（1971）10号文件》精神，建成什邡县报道组。经历十多年，已形成一支拥有骨干三十多人的通讯队伍，为报纸和电台采用稿件达三百篇以上。一九七三年二月六日的《广开药源，巩固合作医疗》（见《人民日报》），介绍了两路口乡六大队的经验。八十年代开展“对台宣传”，部分稿件也为中央、福建、云南电台所采用，有的还被《中国新闻社》、香港《大公报》、《晶报》等转载。

（三）统 战

一九五〇年，中共什邡县委员会建立了统一战线工作部。统战对象为：

（1）民主党派，有中国民主同盟四川省什邡县民盟小组，盟员四人。

（2）无党派知名人士、爱国人士二人。

（3）非党的知识分子干部，有二百五十人左右。

（4）起义、投诚的原国民党军政人员，有一百二十余人。

（5）原工商业者，有三百二十余人。

（6）少数民族上层人物，十人左右。

（7）爱国的宗教上层人士（佛教、天主教、伊斯兰教、神职人员），共有十人左右。

（8）去台人员留在大陆的家属、亲友，一九八一年初调查统计有七十二户、三百六十五人。

（9）港澳同胞及其在大陆的亲属，有一十八人。

（10）归国侨胞、国外侨胞及其在大陆的亲属，计有九户、四十一人。

一九五〇年四月，什邡召开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成立“什邡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一九五〇年八月成立“什邡县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

在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和土地改革中，都吸收党外上层人士参加，协助党和政府完成民主改革任务。

一九五四年二月开始，在全县工商界普遍开展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一九五五年，县委举办“各界人士积极分子训练班”三期共二十一天。

一九五五年四月，传达温江地委统战部有关对回民的指示，对县内永兴地区二十四户、一百一十五名回族人民的生、活和清真寺管理、民族团结等工作进行检查和安排。是年第二季度，组织各界人士学习全国政协二届一次会议文件。一九五六年，什邡基本上完成了三大改造，九月，成立“什邡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

一九五七年四月，党内开展整风运动，统战部邀请党外人士对党政工作提意见，把一些

人错划为右派分子。

“大跃进”期间，统一战线工作中“左”的倾向继续滋长，在各界人士学委会和工商联中，先后于一九五八年四月、七月两次开展“交心”运动，时间半月到一月。参加学习的第一次一百四十八人，第二次一百二十二人，两次学习都不同程度地伤害了一些人。

一九五九年在执行中央提出的“五不变”政策（即对民族资本家的定息、高薪、学衔、安排和改造五个不变）和“贯彻政策，调整关系，调动服务，继续改造”的方针中，对县内原被处理下放、上山下乡、大办钢铁、修筑公路的工商界人士作了清理，收回单位。有的恢复原行政职务，并对定息发放作了检查处理。

一九六〇至一九六二年，统战工作由广汉县委安排。

一九六三年初，什邡恢复建置。三至九月，组织各界人士进行对有关反对苏联霸权主义文件的学习，从当年九月至翌年七月还学习九篇评苏共中央公开信；同时，传达了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召开了被开除公职和解除劳教，分散在社会上的二十一名右派分子的短期集训会议。一九六四年八、九月份，对不在单位工作的二十七名右派分子又进行二十天集训。

一九六五年三月，召开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成员、工商联执委以及厂、店经理六十七人的会议，宣传开展“四清”运动的方针、政策。同年七月，组织各界人士学习座谈有关“李宗仁先生归国”的文章。

一九六六年一月，召开城乡地区非党的县人民代表和工商联委员以上三十余人的会议，传达省委书记杨超在省人大第三届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二月，组织各界人士学习省人代会、省政协“关于社会主义教育问题”的报告。

一九六六年五月至一九七六年十月的“文化大革命”，统战工作遭到严重破坏。一九七六年十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县委贯彻落实各项统战政策，恢复县的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一九八〇年九月，经省委批准建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什邡县委员会”。

一九七七年至一九八〇年间，县委落实政策领导小组，先后抓了对错划右派分子的改正和对起义投诚人员落实政策的工作。并将一九五六年带进公私合营的“三小”（小商、小贩、小手工业者）区别开来，有二百二十一人恢复为劳动者，占原工商业者二百二十八人的百分之九十六点五。

一九八〇年九月十四日至二十三日，召开了政协什邡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九十九人列席了县九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在政协委员会上选举了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共二十七人，并通过了大会决议。

一九八〇年、一九八一年底，分别召开了台、港、澳在大陆的亲属座谈会，出席代表：一九八〇年为十六人，一九八一年为十二人。

一九八一年一月三十日，举行了各界人士春节茶话会，县委、人大、县府、政协领导同志都到会，倾谈感受，共迎鸡年。

一九八二年、一九八三年，传达贯彻全国统战会议精神和“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狠抓各项统战政策的落实。在一九八二年春节前分别召开科技、知识界人士座谈会；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座谈会。七月，对县内台属情况作了普查登记与建档工作；对应落实政策的九名台属的工作全部完成。一九八三年作了宗教情况的调查。同期，中共成都市委（其时，什邡尚未划归德阳市）批准认定解放前夕原什邡县政府为起义单位的请示。随着这些文件和会议的传达贯彻，统一战线工作有了大的发展。

什邡对党外人士的统筹安排情况表

年 度	会 议 名 称	代表人数	党外人士代表	占百分比数
1950.4	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222	51	22.97
1950.9	二届各代会议	339	82	21.18
1951.4	三届各代会议	432	87	20.00
1952.10	四届各代会议	215	13	20.00
1954.7	首届人民代表大会	233	23	11.95
1956.12	二届首次人代会	199	31	15.50
1958.4	三届首次人代会	199	23	14.00
1961.6	四届首次人代会	与广汉合县		由广汉统一安排
1963.7	五届首次人代会	214	33	15.57
1965.12	六届首次人代会	216	33	15.45
1978.12	八届首次人代会	600	31	5.16
1980.9	九届首次人代会	369	21	7.40
1980.9	政协首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27	17	62.90

党外人士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实职安排：五十年代到六十年代，科局级以上干部五人；从一九八〇年以来，我县担任县上工作的知名人士计有县人大副主任王自修、副县长叶济川、县政协副主席黄聘谟等八人；还有相当于区科级干部二十二名。

（四）纪律检查

县的纪律检查机关，从一九五二年正式建立到“文化大革命”前虽然名称有过改变，但工作从未间断。

在一九五二年开展的“三反”、“五反”运动中，县纪委对一些犯错误的党员，视其性质、程度、后果与态度，分别给予严肃的批评与处分。

一九五三年的粮食统购统销工作以及一九五五年互助合作运动中，县纪委对党员中国积粮食，哄抢粮食以及在互助合作运动中排挤贫雇农，敌我不分，贪污盗窃等违法乱纪行为的，作了严肃处理。

一九五六年三月，纪律检查机关改为县委监委。

“文化大革命”期间，县的各级纪律检查机构陷于瘫痪。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正式宣告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公布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的十二大通过的新党章，对党的纪律作了更明确的规定，一九七八年召开的什邡县第五次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

县 纪 委 执 行 党 纪 处 分 情 况 表

年 别	小 计	开 党	除 籍	留 党 看 察	撤 销 党 内 职 务	严 警 重 告	警 告
合 计	1276	378		291	58	312	237
1550—1956年	74	36		4		11	23
1957—1966年	521	185		115	43	119	59
1967—1976年	413	88		111	3	109	102
1977—1981年	229	56		54	9	65	45
1982	19	4		5	1	5	4
1983	20	9		2	2	3	4

（五）党员教育

一九五二年二月，县委在外东街“圣修堂”内（今县府招待所）举办农民积极分子训练班，县委书记兼任训练班领导，培训“土改”中涌现出的农民积极分子，把够条件者发展为党员。时间四十天，分三个单元进行，全班学员一百四十二人，其中：男一百二十二人，雇农出身为一百零一人，占百分之七十一·九；年龄在二十五岁以下的六十七人，占百分之四十七·二。第一期结束后，有二十七人被批准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回澜、方亭、慧剑、马井、隐峰、双盛六个乡也开始建立了党的组织。同年五月、七月，先后举办了第二期、第三期农训班。第二期训练人数为一百一十七人，发展新党员二十人；第三期训练五百余人，发展新党员一百零四人（其中机关干部十一人）。至此，各乡都有了党的组织。

一九五三年后，县委继续举办了有工人积极分子参加的“党训班”，至一九五四年夏，共办了九期。

培训党的基层领导骨干。一九五七年七月七日至八月二日，有二百二十八人；八月八日至三十一日有一百九十八人，两期培训人数占全县基层骨干的百分之六十三·八。

一九六三年初，县委党校建立，采用中央宣传部和组织部编写的《做一个好的共产党员》（试用本）为教材，对党员进行培训。第一批培训于三月四日至二十五日，历时二十天，学员为农村支部正、副书记，党员大队长。一九六四年八月十三日至二十九日举办第二批，历时十七天，再培训了二百二十一人。

一九六四年秋，为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试点，十二月十八日选调四十二人，集中于党校训练，历时二十天。

一九六六年一月五日至十六日，集中训练了部分农村财贸积极分子五百五十人，平均年龄二十四点六岁，为建党作了准备。同年七月，又抽调六十四人，培训七天，为参加本县“四清”运动准备骨干。

一九七一年底，经过整党建党运动后，县委恢复，党校开始举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十二月二十三日第一期开学，参加学习的有农村大队支部书记二百零六人。以后，陆续举办了四期，基本上把全县应学习的干部一千人，轮训了一次。

一九七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和十二月下旬，举办两期干部训练班，训练公社年轻干部。第一期一百二十四人，第二期二百五十四人，每期一月。

一九七四年底，分两期对全县二百三十六个支部的正、副书记加以培训，每期十八天。第一期十二月十二日至二十九日，第二期一九七五年一月十三日至三十日，先后培训了五百八十八人。

一九七五年上年，党校培训全县农村基层财贸、县属厂矿车间支部正、副书记中的年轻干部一百五十人。

一九七六年至一九七八年六月，党校教学人员被抽调参加“基本路线教育”和“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农村基层干部政策”等中心工作。一九七八年，重新开展教学工作，从七月中旬开始，继续举办基层党支部骨干训练班四期，共计一千二百八十三人。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党校根据新的精神，开展教学工作。一九七九年，党校先后举办三期基层支部书记、党员干部培训班，共八百二十六人。

一九八〇年四月，按中央《关于加强干部教育工作的意见》。县委党校采取长短结合的办法，举办干部轮训班共七期，训练干部一千四百五十四人。一至八月，与工交、财贸部门配合，又先后举办三期企业管理干部训练班，学员为各企业党支部正、副书记和正、副主任（经理），公社社队企业负责人和一些业务骨干，共三百八十四人。一九八〇年七月底，根据中共中央《（1980）29号文件》和省委三届三次全委会决定，贯彻《关于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党校举办了党员干部训练班。从七月三十日至十月十四日举办四期，训练一千零七十人，学习主要内容为《准则》和《党章修改草案》。

一九八一年继续举办企业管理干部轮训班，第一期从四月七日至五月二十二日，培训一百一十八人。第二期干部轮训和一期短训班于八月二十四日同时开学，参加轮训的为各系统股（所）长以上党员干部六十七人，历时两月；短训的为部分公社党员干部和大队支部书记一百八十一人。九月四日第二期短训班开学，计有一百四十四人。十二月中旬，举办年轻干部培训班一期，历时十八天，共八十五人。学习《决议》，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部份基本原理。

一九八二年办了五期训练班，培训九百八十三人，进行党的三大作风、宗旨和现代化道路教育。办二期公社新干部训练班，培训一百二十五人；干部轮训班二期，培训八十人，学习《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学习党的十二大文件，分四批训练党员七百七十八人。

一九八三年办了二期培训班，培训党员、干部一千二百五十七人。第一期进一步学习党的十二大文件，培训农村大队支部书记二百七十六人；第二期分四批，学习十二大通过的新《党章》，共培训县、公社两级机关党员干部九百八十一人。

（六）档案

什邡县档案机构建制，始于民国二十七年，称“县府档卷室”，隶属于县府秘书室。

一九五九年，省、地委指示各县应建立档案馆。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什邡县档案馆正式成立。一九八〇年六月十七日，成立县档案局，与档案馆合署办公，为县委、政府直属机构。

县人民政府于一九五〇年接管了民国时期档案二万零二百九十七卷，零散材料二千三百二十三斤。县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档案工作，由县人委办公室负责。党群各单位的档案由县委办公室负责，分别收集归档。县档案馆成立后，即由单位定期交馆收藏。经过一九五九年、一九六三年、一九六五年、一九七九至一九八三年的整理、审查、鉴定，馆藏有民国

期间档案一万一千七百六十四卷，资料五百五十七册（件），解放后档案一万三千五百三十七卷，其中永久性的三千五百八十四卷，长期性的八千八百四十一卷，短期性的一千一百四十八卷，资料四千二百零六册（件）。

一九八三年，开始抢救秘变档案工作，组织专职复制人员一百三十五人，兼职人员一百五十三人，当年共复制文件一十五万三千六百页，二万零六百五十六件。

此间，经省、地、县档案部门，短期训练班培训县、乡和部门档案人员三百九十人次。评选出先进集体十个，先进个人九十七名，分别给予了荣誉和物质奖励。

据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三年统计，为编修县志、落实政策等方面，已提供档案材料二万一千一百九十一卷，利用人次共达七千五百九十九人次。

（七）信 访

一九五六年前，县上未专门设信访机构。对人民的来信来访，由县委和政府办公室指定兼职人员办理。一九五六年至一九七八年政府办公室设有人民间事处，县委办公室仍指定人员兼职办理。一九七九年中共什邡县委、什邡县人民政府联合设立了信访科。

一九六四年受理信访的二千二百四十六件中，反映的主要问题有：检举揭发坏人坏事、干部违法乱纪的二百九十五件，占百分之十三点二；属家庭婚姻纠纷的五百三十三件，占百分之二十三点七；要求就业、解决工资福利的一百六十件，占百分之七点一；要求解决户籍、粮食关系的一百五十三件，占百分之六点八；反映精简压缩不当，要求复职的七十二件，占百分之三点二；要求解决退赔问题的四十九件，占百分之二；反映基层干部打击报复的一百七十五件，占百分之七点八；申诉冤屈的三十四件，占百分之一点五。对受理的属于检举揭发坏人坏事、违法乱纪、打击报复的四百七十件信访材料，经过深入调查了解后，都一一作了处理。如交公安局和县监察委员会办理的四十四件中，查证落实给予法律制裁的十件、党纪处分的一件。

一九六五年，辽宁省锦县石山站三一五〇部队九九三分队军人黄先青来信，感谢什邡县公安局帮他找到在三岁时就与之分离历二十年的生母说：“公安人员这样关心群众疾苦，深入细致的工作作风，我们已组织全连官兵学习……”。同年，湔氐公社四大队女社员方和玉来县人委反映：其丈夫周成富一九五三年去重庆市某厂工作后，不管她们母女三人生活，还威逼离婚，政府间事处接待后，先安排其母女生活，并给重庆市人委去信，请协助处理。经过组织教育，周的家庭关系和好了，方和玉全家感激不已。

一九七五年四月，宝兴县放蜂员孙世珍夫妻俩，来县内放蜂，经当地同意，在隐峰公社十大队落户，有人反映孙是“暴发户”，被县工商局、县多种经营办公室等单位视为“开地下养蜂场”，对其进行审查，以“搞投机倒把”论处，没收其价值一万一千三百四十三元的财物，孙氏夫妻不服，从一九七六年以来，百余次地向省、地、县申诉上访，迟迟未得解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信访科对此案作了调查研究，主管信访工作的副县长卜大成在听取了案情的详细汇报后，到隐峰进行实地调查，使问题得到妥善解决，政治上恢复名誉，经济上予以补偿。孙氏夫妻深受感动。

一九八一年受理四百四十九件信访中：要求解决以往运动中遗留问题的二十八件，占百分之六点三；属“文化大革命”中因“双打”、“揭批查”工作中造成的冤假错案二十六件，占百分之五点七；属干部下放、工人辞退、居民下乡形成的问题九十一件，占百分之二十点三；属婚姻问题和财产纠纷的七十四件，占百分之十一二；其它一百七十六件，占百分

之三十九点二。

部分年度来信来访统计表

年 度	来 信		来 访		已 处 理		占受理数%	
	人 数	件 数	人 数	次 数	来 信 数	来 访 数	来 信	来 访
1953		551	260		527	252	95.64	96.92
1957		187		425	187	425	100.00	100.00
1964		1,266		980	1,262	977	99.70	99.70
1979	1,075	1,421	551	605	1,042	540	96.93	98.36
1980	500	793	266	266	490	259	98.00	97.00
1981	354	513	95	95	338	95	95.48	100.00
1982	425	484	342	342	404	337	95.00	98.50
1983	400	488	229	234	389	223	97.20	97.40

第二节 群众团体

一、什邡县总工会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在中共什邡县委的领导下，筹建什邡县工会，当年十二月十四日至十七日在县城第一小学召开什邡县第一届工人代表大会，代表一百八十三人，选出了刘子胜等十七人为县工会筹委。

一九五二年三月召开第二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代表九十多人，选出委员二十一人，常务委员一十一人，正式成立什邡县工会联合会。韩光烈任工会主席，郭德才任副主席。设置文教、组织、生产、劳保、女工、财务、文体委员。

一九五四年四月撤销什邡县工会联合会，一切事宜交由城关区工会工作委员会办理。

一九六三年三月，温江专区工会办事处发出通知，恢复什邡县工会联合会的组织，张开来兼任县工会主席，安保贵任副主席。

一九六四年元月二十七日，在运输公司礼堂召开什邡县工会联合会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一百三十六人，大会选出主席张开来，副主席田效宣，出席省工会第三届代表会正式代表陈昌秀，候补代表丁志法。大会作出了将原工会联合会更名为“什邡县总工会”的决定。

“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工会组织被砸，停止活动。

一九七三年，中共中央决定恢复工会组织。六月二十一日，什邡县总工会召开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三百九十人，选出执委二十五人，常委九人，主任苏万年，副主任田效宣、陈登科、李定风。还选出苏万年、舒大珍二人为出席省总工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

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四日，什邡县总工会召开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四百九十八人，选出执行委员二十七人，常务委员九人，主任曹元高，副主席田效宣、杨子洲，还选出曹元